

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112 學年度全校水上運動會團體競賽項目實施辦法- 光復校區

- 一、宗旨：為推展游泳運動，發揮團結互助合作精神，提高本校師生參與水上運動興趣，特舉辦本比賽
- 二、主辦單位：體育室
- 三、協辦單位：人事室、體育教育中心
- 四、比賽時間：113年 5 月 22 日(星期三)，晚上 6:30 起。
(賽程公佈在體育室網頁：<https://peo.nycu.edu.tw>)
- 五、比賽地點：光復校區室外游泳池
- 六、報名方式：113 年 5 月 1 日(星期三)至 5 月 15 日(星期三)下午 5 時止，一律採網路報名
<https://sport-game.nycu.edu.tw>(請用chrome瀏覽器開啟)，額滿為止。
- 七、組隊方式：完成本校112學年度第2學期註冊之學生及本校現職教職員工，每隊8人，不限性別、學系及單位，每隊限含1位游泳校隊參加。
- 八、比賽項目：
 - (一) 深入敵營:採單淘汰制
 - 1、兩隊各站堡壘兩端，1 次 1 人出發，往對手的地盤進攻。
 - 2、參賽者移動穿越水面上的浮板，當遇到敵人時以猜拳決定勝負；輸家由右側邊入水返回堡壘，並由下 1 位隊員接替上場，贏家則可繼續進攻。
 - 3、若參賽者跑到一半不慎跌入水中，由下 1 位隊員接替上場。
 - 4、若其中一方完成穿越浮板，抵達對方堡壘則為獲勝。
 - 5、比賽時間為 2 分鐘，若時間終了都無任何一方進攻成功，則以前進距離判定勝負，由前進較多的一方獲勝。
 - (二) 旅蛙推瓜：以計時成績判定名次
 - 1、每隊分兩邊各 4 人。
 - 2、參賽者以手推西瓜游至對岸（不限姿式），將手中西瓜交給對岸換下 1 人出發，以接力方式相互交替，待最後 1 人游完後才算計時結束。
 - (三) 水中拔河：採單淘汰制
 - 1、預賽每場比賽限時 30 秒，參賽隊伍由中央往兩側移動，先碰到決勝線者為勝。前四強進入決賽，每場進行3局，3戰2勝。
 - 2、每隊參賽者 8 人分別坐在浮板兩側，以划手方式前進，若 30 秒內未能分出勝負，裁判員鳴槍後，以偏向決勝線較近為勝。
 - 3、比賽進行中參賽者僅能以划手的方式進攻，如有違規則宣判棄權。
 - 4、比賽中若有選手不慎入水，不可重新入列。
- 九、成績判定：
 - (一)各隊必須參加所有比賽項目，否則不予計算總成績。
 - (二)依各項比賽項目之成績前 6 名，按 7、5、4、3、2、1 計之，累計總成績，成績積分最高者為第 1 名，餘類推。如積分相同時，由得第 1 名單項最多者為優勝，再相同時由獲第 2 名單項最多者為優勝，餘類推。

- 十、獎勵辦法：錄取前 3 名，第 1 名頒發獎金 2000 元，第 2 名 1600 元，第 3 名 1200 元之等值禮券。
- 十一、參加比賽隊員，請攜帶學生證/教職員證備查，如經查出冒名頂替者，則取消參賽資格。
- 十二、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修正公佈實施之。